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UN TAK HOLDINGS LIMITED

信德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2)

網址：<http://www.shuntakgroup.com>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之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六日起，葉家祺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茲提述(1)信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就羅保爵士(「已故羅保爵士」)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八日離世而刊發之公佈；及(2)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三日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批准(其中包括)豁免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A條規定之時限延長至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七日而刊發之公佈。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葉家祺先生(「葉家祺先生」或「葉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六日起生效。

葉家祺先生，50歲，現任 GRE Investment Advisors Limited (一間為 NM Strategic Management, LLC 之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持牌顧問)之董事總經理及負責人員。彼亦為 General Oriental Investments (HK) Limited (General Oriental Investments S.A. 之全資附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而 General Oriental Investments S.A. 為 Cavenham Group of Funds之投資經理。

葉先生於私募投資、另類及組合投資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他曾為博時基金(國際)有限公司(中國最大資產管理公司之一)於香港之董事總經理及負責人員。在此之前，彼為湛思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一間私募投資管理公司)之創辦人及高級合夥人。彼曾任JP Morgan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rporation之副總裁。

葉先生現為EQT Partners（一間歐洲主要私募投資集團）之策略投資委員會的成員，EQT Partners致力與組合公司達致持續增長、卓越營運及維持市場領導地位。

葉先生持有美國哈佛大學經濟系文學士學位，並以優等成績畢業。彼為香港創業及私募投資協會之榮譽主席及香港大學及醫院局港島西醫院聯網研究倫理委員會之非醫療衛生界成員。彼服務於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貿易發展局金融服務諮詢委員會，亦為美國麻省米爾頓中學之校董。

除上文所披露外，葉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於本公佈日期，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葉先生並無持有本公司股份之任何權益，及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就有關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已與葉先生簽訂委任書，其任期由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六日起計三年，並將每次續任三年，惟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常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及任何一方亦可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之書面通知終止有關委任。葉先生每年可收取董事袍金400,000港元，此乃董事會參考董事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責任，並根據股東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九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常會的授權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外，概無任何其他有關委任葉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需要本公司股東知悉的事宜，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作出披露。

董事會謹此歡迎葉先生加入董事會。

隨著上述委任，本公司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之規定。

承董事會命
信德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曾美珠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何鴻燊博士、何超瓊女士、何超鳳女士、何超蓮女士、岑康權先生及尹顯璠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莫何婉穎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厚鏘先生、何柱國先生、吳志文先生及葉家祺先生。